

关于上城区 201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 2011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11 年 1 月 11 日在上城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上城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我区 201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11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0 年作为“十一五”的收官之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加快促进经济结构调整，不断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全面保障民生事业投入，公共财政实力稳步提升，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改善，圆满完成了区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财政工作目标。同口径地方财政收入和财政总收入分别由“十五”期末的 22.6 亿元和 37.2 亿元增长到“十一五”末的 50.2 亿元和 80.2 亿元，为实现建设“具有国际水准的高品质中心城区”的战略目标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一）财政收支执行情况

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 2010 年全区地方财政收入调整为 500040 万元。2010 年地方财政收入实际完成 50220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43%，比上年增长 28.81%，按可比口径计算增长 8.60%，不可比因素影响 78780 万元。主要收入项目执行情况是：

1、增值税收入(25%部分)3866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8%，比上年减少 5.07%；

2、营业税收入 23843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61%，比上年增长 27.67%；

3、企业所得税收入（40%部分）6693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1%，比上年增长 24.28%；

4、个人所得税收入（40%部分）5442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5%，比上年增长 34.83%；

5、城建税收入 2576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26%，比上年增长 20.91%；

6、房产税收入 1820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06%，比上年增长 4.96%；

7、其他税收收入 4894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78%，比上年增长 145.81%；

8、非税收入 1082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2%，比上年增长 12.69%。

区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 2010 年全区地方财政支出调整为 195000 万元（其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195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比上年增长 33.56%。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23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75%，比上年增长 20.13%；

2、公共安全支出 1303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61%，比上年增长 16.16%；

3、教育支出 4002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13%，比上年增长 12.10%；

4、科学技术支出 76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18%，比上年增长 33.50%；

5、文化与传媒支出 88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07%，比上年增长 12.86%；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3%，比上年增长 25.80%；

7、医疗卫生支出 946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1%，比上年增长 19.81%；

8、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612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比上年增长 61.21%；

9、采掘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33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3.46%，比上年增长 45.33%；

10、其他支出 2056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88%，比上年增长 62.43%。

根据现行财政体制测算，预计当年可用资金为 276324 万元（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0 万元），与当年地方财政支出

195000 万元、省市专项支出 25545.8 万元相抵，预计当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 30000 万元、财政结余 25778.2 万元（其中财政净结余 11309.2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

2010 年全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7195.5 万元，为预算的 122.17%，其中：地方教育费附加收入 678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5.96%；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收入 366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18%；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337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2.48%；彩票公益金收入 36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7%；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59.9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2851.2 万元。

2010 年全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121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73%，其中：地方教育费附加支出 5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408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05%；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1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彩票事务支出 3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加上年政府性基金结余及省市补助收支相抵，扣减上解支出后，预计当年基金滚存结余 13231.6 万元。

另，当年提取偿债准备金 6000 万元，加上年结余 4000 万元，合计偿债准备金结余 10000 万元。

鉴于 2010 年财政决算还在编报过程中，在接受同级审计后，将根据《预算法》的规定，依法提交区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二、2010 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围绕收入目标，大力推进高端产业发展

按照区委“培育以高端产业为导向的‘五主多副’产业发展格局”的结构调整目标要求，充分发挥财政调控引导作用，推进高端产业发展。

一是加大高端产业财政扶持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杠杆效益引导高端产业发展，全年兑付各类中小企业财政扶持资金 18780 万元，其中争取上级资金 9683 万元。通过发挥省、市、区三级各项产业扶持资金激励作用，助推产业转型升级。我区“五主”产业实现地方财政收入 29.51 亿元，比上年增长 26.9%，占比达 58.8%。

二是充分发挥政府服务平台作用。完善“政一银一企一投”系统的政府部门政策平台、金融机构信贷平台和中小企业征信平台建设，通过出资 500 万元建立小额担保贷款风险补偿机制，促进金融机构向我区中小企业融资倾斜，2009 年底启动的“涌金池计划”，首期得以完美收官，帮助我区具有发展潜力却遇到融资瓶颈的中小企业解决了融资难题。

三是完善“五主多副”产业分析系统，将全区企业按文化创意产业、金融及衍生产业、大旅游业、精品房地产业、现代商贸服务业、都市型工业、高新技术产业等行业分类界定，完善税收和财政动态分析系统，及时提供分析决策建议。组织编制《上城区高端产业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为我区高端产业发展提供规划指导建议。

（二）加大民生投入，努力提高居民生活品质

以城市有机更新和民生改善为重点，不断提高居民群众生活品质。全年民生支出 15.49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1%，占地方财政支出的 79.4%，新增民生支出 3.76 亿元，占新增财力的 76.8%。

一是加大城市有机更新投入。全年城市建设及社区事务支出 6.54 亿元。其中中山中路保护及四大城市综合体建设等支出 3.40 亿元，“四改”项目、截污纳管及“美化家园”工程等支出 1.25 亿元，城市“四化”管理、城管执法智能化管控及缓解道路交通“两难”等支出 1.05 亿元，中东河整治、支小路建设及地质灾害防治等支出 601 万元，社区建设和事务管理支出 4119 万元。

二是加大改善民生事业投入。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 亿元。其中退休保障支出 1.26 亿元，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及各类救济支出 3800 万元，居家养老及保险支出 554 万元，促进再就业及居家就业支出 1809 万元，企业退休人员节日慰问及社会化管理支出 2426 万元，残疾人康复工程及残疾人文化艺术展示中心支出 1800 万元。

三是加大教科文卫事业投入。全年教科文卫事业支出 6.33 亿元。其中保障义务教育阶段绩效工资和校舍建设维修及教学装备支出 4.50 亿元，科学技术开发与研究支出 6825 万元，申报非物质文化遗产、各类群众文化体育活动以及第七届全民运动会等文体支出 1215 万元，基本药物零差价改革、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病控制、卫生监督和妇幼保健等医疗卫生支出 9464 万元。

四是加大平安上城建设投入。全区社会治安综合管理支出 1.34 亿元。其中基本公共安全保障支出 1.11 亿元，世博安保及校园安保支出 420 万元，律师进社区及普法支出 136 万元，巡防、消防、流动人口管理等支出 910 万元，安全生产和行业质量安全监管支出 336 万元。

（三）推进“三个子”改革，大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按照省财政厅“三个子”的公共财政管理体制要求，逐步实现一个“笼子”管收入、一个“盘子”总预算、一个“口子”控支出，预算编制、执行、监督“三位一体”的管理模式基本形成，财政管理水平显著提升。

一是收入“笼子”覆盖面进一步扩大。不断完善“收缴分离、罚缴分离、收支脱钩”的非税收入监管体系，对各执收单位实现收支脱钩，将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其他非税收入全部缴入财政专户，所需经费通过部门预算给予安排。实施建设资金集中收付管理，实现资金统一筹措、统一调度、统一管理，加大了资金统筹力度，降低了政府建设项目贷款利息支出，全年节约银行贷款利息 6000 余万元。

二是预算“盘子”统筹力进一步增强。推行科学化精细化的综合预算管理模式，将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有机结合，将各类不同性质的财政性资金统筹安排，实现一个部门一本完整预算。完善预算定额标准体系，将预算与人员编制和实物资产相结合，实现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设备配置定额标准化管理。完善项目库管理系统，在保障基本运行的基础上，可用财力重点安排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民生问题。

三是支出“口子”归一性进一步规范。搭建上城区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对纳入结算中心管理的预算部门实行国库集中收付，将财政资金全部纳入财政国库统一开设的资金账户，实现预算资金拨付的统一性，解决了“财力分散”、“体外循环”等问题，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强了预算执行的约束力。

（四）加强监督评价，切实提高财政资金效益

按照权力阳光运行工作要求，紧紧围绕“阳光财政”的目标，列出每一项权力的法律依据，固化每一项权力的办事流程。针对部门预算编制与执行环节，开展财政监督与绩效评价工作，有效的保证财政资金使用的合法性和有效性。

一是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全面推行部门预算上会，全区所属44个行政主管部门的部门预算透明“上会”。同时，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对统计局、城市管理办公室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跟踪监督的要求。

二是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小金库”检查和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对部分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进行了“小金库”重点检查，有效遏制了财政违法违纪行为。

三是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通过单位自查和中介评价相结合，先后完成了对残疾人联合会和民政局的“小康工程”项目、民政局的居家养老项目、科技专项经费中的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增强了各单位合理、有效使用财政资金的意识。

四是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全面推广使用杭州市政府采购信息系统，规范采购流程，减少采购环节、节约采购时间，全年完成政府采购金额27631万元，资金节约率达20.25%。

五是加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完成全区 139 家单位国有资产基础资料录入、核对、清查和上报工作。截至 2010 年底,区投控集团净资产达到 20.5 亿元,全年实现经营收入 1.03 亿元、完成对外投资 3653 万元。

总的来看,201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地方财政收入中受政策影响的一次性因素较大,给明年财政收入的稳步增长带来压力;二是各项民生事业特别是医疗、社保等方面的改革性支出增长较快,加上城市有机更新的重点工程资金需求较大,财政支出的压力也越来越大;三是项目申报还缺乏有效的科学论证,财政资金的统筹力和使用绩效有待进一步提高。对此,我们将予以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有效的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三、2011 年财政预算草案

根据区委、区政府整体部署和要求,2011 年财政预算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和区委八届十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建设“具有国际水准高品质中心城区”战略目标,涵养税源,抓好增收,深化改革,优化结构,统筹财力,惠及民生,努力为“十二五”发展开好局、理好财。

(一) 财政收支预算草案

按照上述总体思路,为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实施,2011 年

财政收支预算草案编列如下：

按照积极稳妥的原则，2011年我区地方财政收入预算安排532350万元，为上年的106.00%。主要收入项目安排：

- 1、增值税收入（25%部分）42000万元，为上年的108.62%；
- 2、营业税收入250000万元，为上年的104.85%；
- 3、企业所得税收入（40%部分）82000万元，为上年的122.51%；
- 4、个人所得税收入（40%部分）58500万元，为上年的107.48%；
- 5、城建税收入27500万元，为上年的106.72%；
- 6、房产税收入20000万元，为上年的109.85%；
- 7、其他税收收入41000万元，为上年的83.77%；
- 8、非税收入11350万元，为上年的104.90%。

按上述收入预算和现行财政体制测算，预计当年可用资金为259317.4万元（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0000万元）。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2011年全区地方财政支出预算安排204800万元（其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000万元），为上年的105.03%，省市专项支出15809.3万元，预计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10000万元、财政结余28708.1万元（其中财政净结余8982.7万元）。主要支出项目安排：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安排16645.6万元，为上年的98.71%；
- 2、公共安全支出安排13840.9万元，为上年的106.21%；
- 3、教育支出安排42163.8万元，剔除教育费附加，为上年的106.01%；

- 4、科学技术支出安排 8199.7 万元，为上年的 107.51%;
- 5、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 1041.4 万元，为上年的 117.85%;
-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 24669.3 万元，为上年的 109.13%;
- 7、医疗卫生支出安排 10024.7 万元，为上年的 105.92%;
- 8、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安排 62841.4 万元，为上年的 102.55%;
- 9、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安排 6284.3 万元，为上年的 106.19%;
- 10、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安排 389.9 万元，为上年的 105.51%;
- 11、其他支出安排 16651.1 万元，为上年的 111.16%;
- 12、总预备费安排 2048 万元，为上年的 105.03%。

(二) 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草案

201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15970 万元，为上年的 92.87%。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11106.3 万元，为上年的 99.05%。加上年政府性基金结余及省市补助收支相抵，扣减上解支出后，预计当年基金滚存结余 11562.8 万元。

财政支出预算安排中，新增财力的三分之二以上用于民生支出，教育、科学、文体、医疗卫生等法定支出安排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另，2011 年末预计偿债准备金结余 10000 万元。

四、2011 年财政工作重点

2011年将继续贯彻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坚持以民为本、科学发展，推进全区各项事业的健康发展和财政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优化产业发展环境，努力增加可用财力

打响“南宋古都·经典上城”品牌，必须坚持以高端、高效、高质为导向，在抓好税收和非税收入依法征收的同时，重视培育可持续产业发展环境和稳定增长的骨干税源，努力增加地方可用财力，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活力：一是瞄准高端业态，统筹各类财政扶持资金，支持壮大重点企业，做大做强“五主”高端产业以及物联网、新能源、节能环保、海洋经济等高新产业；二是搭建高效平台，以南宋皇城大遗址综合保护工程为载体，加大城市综合体建设投入力度，拓展工业功能区、科技孵化基地和西湖创意谷等平台优势，推动产业集聚发展；三是招选高质项目，认真落实招商选资政策，深入推进楼宇更新，完善楼宇经济发展财政扶持政策，完善楼宇信息平台建设，改善楼宇周边配套服务和设施，搭建高质项目引进载体。

（二）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切实增加民生投入

树立“生活品质国际体验区”标杆，必须把推进民生事业发展作为核心，财政资金重点投向城市环境优化、区域统筹发展、基本生活保障、公共安全保障、教科文卫事业等领域：一是服务全区大局，保障城市有机更新投入，确保重点工程、环保工程、美化家园工程的顺利实施；二是安排专项资金，做好十大为民办实事工程的资金保障，完善基本生活保障体系，加大再就业、居家养老、城市低保以及企业退休人员保障等投入，深化平安上城

建设，确保治安、消防、生产、食品等各方面的安全监管投入；三是推进各项社会事业均衡发展，确保教科文卫法定支出安排，保障义务教育阶段绩效工资发放和学前教育投入，推进公共卫生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完善社区卫生服务系统，保障群众文体设施建设和文体活动的开展。

（三）深化“三个子”改革，加快财政管理创新

“三个子”改革是当前打开渐进式改革空间的一个重要节点。通过进一步深化“三个子”公共财政管理体制改革，加快惠民财政体系的建设，统筹财政资金，提高资金效益，实现财政有效供给：一是按照“收入一个笼子”要求，逐步将国资经营收入装进“笼子”，加强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方面的管理，进一步深化“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二是按照“预算一个盘子”要求，出台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收缴及预算编制相关制度，加大对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债务计划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统筹力度，建立“全口径”的政府预算体系；三是按照“支出一个口子”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为基础的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力争将所有财政资金都纳入国库单一账户体系运行管理，各级预算单位全部执行国库集中收付，根据情况适时推行公务卡制度。

（四）引进全面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编审质量

引进绩效评价和绩效论证“两手抓”的全面绩效管理理念，提高我区预算编审质量：一是将部门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分开进行编制，基本支出预算按定员定额标准编制；二是将项目支出区分为部门专项和政府专项，组织对专项资金预算的绩效

论证，聘请专家根据专项工作的优先程度和特点，按财力情况和轻重缓急，对资金使用需求和项目执行标准等进行论证，研究明确资金的使用标准，提高专项资金预算的编审质量；三是加大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系统，真正作为编制和安排部门预算的重要依据，并将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各位代表，“十二五”的开局之年，财政工作任务繁重而艰巨，我们决心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统一思想，坚定信心，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努力为确保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发展，加快建设“具有国际水准的高品质中心城区”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表一

2010年上城区财政收支执行情况表（草案）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调整预	2010年执行数	为2010年调整%	功能分类	2010年调整预	2010年执行数	为2010年调整%
一、地方财政收入合计	500040.0	502200.6	100.43	一、地方财政支出合计	195000.0	195000.0	100.00
（一）税收收入	488990.0	491380.4	100.49	1、一般公共服务	16936.3	17232.8	101.75
1、增值税 25%部分	39750.0	38667.2	97.28	2、公共安全	12825.9	13032.1	101.61
2、营业税	234650.0	238436.8	101.61	3、教育	39977.0	40027.0	100.13
3、企业所得税 40%部分	67600.0	66931.3	99.01	其中：原口径教育支出	35477.0	35527.0	100.14
4、个人所得税 40%部分	54400.0	54426.5	100.05	教育费附加支出	4500.0	4500.0	100.00
5、城市维护建设税	25200.0	25768.3	102.26	4、科学技术	7538.3	7627.0	101.18
6、房产税	17840.0	18206.7	102.06	其中：技术开发与研究	6825.0	6825.0	100.00
7、其他税收	49550.0	48943.6	98.78	5、文化体育与传媒	874.3	883.7	101.07
（二）非税收入	11050.0	10820.3	97.92	6、社会保障和就业	22598.0	22604.5	100.03
1、教育费附加收入	9200.0	9511.5	103.39	7、医疗卫生	9463.8	9464.3	100.01
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其中：原口径卫生支出	5676.0	5691.0	100.26
3、罚没收入	1650.0	1262.2	76.5	8、城乡社区事务	61157.8	61281.0	100.20
4、其他收入	200.0	46.6	23.3	其中：城建专项	43000.0	43000.0	100.00
附列项目：				9、采掘电力信息等事务	234.0	335.7	143.46
上划中央两税小计	120550.0	117405.8	97.39	10、其他支出	21444.6	20561.9	95.88
1、增值税 75%部分	119250.0	116001.6	97.28	其中：偿债准备金	6000.0	6000.0	100.00
2、消费税	1300.0	1404.2	108.02	11、总预备费	1950.0	1950.0	100.00
中央所得税收入小计	183000.0	182036.7	99.47	二、省市专项支出	23781.2	25545.8	107.42
1、企业所得税 60%部分	101400.0	100397.0	99.01	三、体制上解	359888.5	359561.1	99.91
2、个人所得税 60%部分	81600.0	81639.7	100.05				
财政总收入合计	803590.0	801643.2	99.76				
二、省市补助收入小计	61488.8	61488.8	100.00				
上划“增值税、消费税”返还收入	18167.0	18167.0	100.00				
上划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8631.0	8631.0	100.00				
省市补助	34690.8	34690.8	100.00				
三、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0.0	50000.0	100.00	四、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0.0	30000.0	100.00
四、上年结余	22195.7	22195.7	100.00	五、财政结余	25054.9	25778.2	102.89
专项结余转入	4348.8	4348.8	100.00	专项结余	5197.1	5508.5	105.99
省市专项转入	10216.5	10216.5	100.00	省市专项结余	10725.1	8960.5	83.55
财政净结余	7630.4	7630.4	100.00	财政净结余	9132.7	11309.2	123.83
收入合计	633724.5	635885.1	100.34	支出合计	633724.5	635885.1	100.34

附：提取偿债准备金结余 10000 万元。

附表二

2011年上城区财政收支预算表（草案）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执行数	2011年预算数	为2010年执行%	功能分类	2010年执行数	2011年预算数	为2010年执行%
一、地方财政收入合计	502200.6	532350.0	106.00	一、地方财政支出合计	195000.0	204800.0	105.03
（一）税收收入	491380.4	521000.0	106.03	1、一般公共服务	16863.3	16645.6	98.71
1、增值税 25%部分	38667.2	42000.0	108.62	2、公共安全	13032.1	13840.9	106.21
2、营业税	238436.8	250000.0	104.85	3、教育	40027.0	42163.8	105.34
3、企业所得税 40%部分	66931.3	82000.0	122.51	其中：原口径教育支出	35527.0	37663.8	106.01
4、个人所得税 40%部分	54426.5	58500.0	107.48	教育费附加支出	4500.0	4500.0	100.00
5、城市维护建设税	25768.3	27500.0	106.72	4、科学技术	7627.0	8199.7	107.51
6、房产税	18206.7	20000.0	109.85	其中：技术开发与研究	6825.0	7665.0	112.31
7、其他税收	48943.6	41000.0	83.77	5、文化体育与传媒	883.7	1041.4	117.85
（二）非税收入	10820.3	11350.0	104.90	6、社会保障和就业	22604.5	24669.3	109.13
1、教育费附加收入	9511.5	9900.0	104.08	7、医疗卫生	9464.3	10024.7	105.92
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其中：原口径卫生支出	5691.0	6016.8	105.72
3、罚没收入	1262.2	1400.0	110.92	8、城乡社区事务	61281.0	62841.4	102.55
4、其他收入	46.6	50.0	107.27	其中：城建专项	43000.0	40000.0	93.02
附列项目：				9、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5918.1	6284.3	106.19
上划中央两税小计	117405.6	127450.0	108.56	10、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369.5	389.9	105.51
1、增值税 75%部分	116001.6	126000.0	108.62	11、其他支出	14979.5	16651.1	111.16
2、消费税	1404.0	1450.0	103.28	其中：偿债准备金	6000.0		
中央所得税收入小计	182036.7	210750.0	115.77	12、总预备费	1950.0	2048.0	105.03
1、企业所得税 60%部分	100397.0	123000.0	122.51	二、省市专项支出	25545.8	15809.3	61.89
2、个人所得税 60%部分	81639.7	87750.0	107.48	三、体制上解	359561.1	384799.6	107.02
财政总收入合计	801642.9	870550.0	108.60				
二、省市补助收入小计	61488.8	55988.8	91.06				
上划“增值税、消费税”返还收入	18167.0	18167.0	100.00				
上划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8631.0	7631.0	88.41				
省市补助	34690.8	30190.8	87.03				
三、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0.0	30000.0	60.00	四、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0.0	10000.0	33.33
四、上年结余	22195.7	25778.2	116.14	五、财政结余	25778.2	28708.1	111.37
专项结余转入	4348.8	5508.5	126.67	专项结余	5508.5	6784.4	123.16
省市专项转入	10216.5	8960.5	87.71	省市专项结余	8960.5	12941.0	144.42
财政净结余	7630.4	11309.2	148.21	财政净结余	11309.2	8982.7	79.43
收入合计	635885.1	644117.0	101.29	支出合计	635885.1	644117.0	101.29

附：提取偿债准备金结余 10000 万元。

附表三

2010 年上城区政府性基金收支执行情况表（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10 年预算数	2010 年执行数	为 2009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	2010 年预算数	2010 年执行数	为 2009 年预算数%
一、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6400.0	6781.6	105.96	一、地方教育附加支出	5000.0	5000.0	100.00
二、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收入	4300.0	3662.6	85.18	二、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4000.0	4081.8	102.05
三、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3000.0	3374.4	112.48	三、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1800.0	1800.0	100.00
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59.9					
五、彩票公益金收入	375.0	365.9	97.57	四、彩票事务支出	331.0	331.0	100.00
六、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2851.2					
本年基金收入小计	14075.0	17195.5	122.17	本年基金支出小计	11131.0	11212.8	100.73
省市补助收入		135309.4		省市补助支出	195.5	183594.8	
上年基金结余收入	10106.6	58856.3	582.35	上解支出	3283.2	3322.0	101.18
其中：省市补助结余	195.5	48981.2	25054.32				
				基金滚存结余	9571.9	13231.6	72.34
				其中：省市补助结余		695.9	
收入总计	24181.6	211361.2	874.06	支出总计	24181.6	211361.2	874.06

附表四

2011 年上城区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表（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10 年执行数	2011 年预算数	为 2010 年执行数%	支出项目	2010 年执行数	2011 年预算	为 2010 年执行数%
一、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6781.6	7000.0	103.22	一、地方教育附加支出	5000.0	5000.0	100.00
二、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收入	3662.6	4000.0	109.21	二、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支出	4081.8	4000.0	98.00
三、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3374.4	3600.0	106.69	三、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1800.0	1776.3	98.68
四、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59.9	170.0	106.33				
五、彩票公益金收入	365.9	400.0	109.33	四、彩票事务支出	331.0	330.0	99.70
六、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2851.2	800.0	28.06				
本年基金收入小计	17195.5	15970.0	92.87	本年基金支出小计	11212.8	11106.3	99.05
省市补助收入	135309.4			省市补助支出	183594.8	695.9	
上年基金结余收入	58856.3	10982.7	18.66	上解支出	3322.0	3587.8	108.00
其中：省市补助结余	48981.2	695.9					
				基金滚存结余	13231.6	11562.8	114.43
				其中：省市补助结余	695.9		
收入总计	211361.2	26952.7	12.75	支出总计	211361.2	26952.7	12.75